

河南省总林长令

第 2 号

关于加强古树名木保护的令

全省各级各部门要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“要把古树名木保护好，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好”的重要指示精神，全面做好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工作，切实保护好“绿色文物”。

一、明确保护管理责任。各级要充分发挥林长制引领作用，强化组织领导，加强巡林督导，扛稳扛牢古树名木保护的政治责任。要建立健全政府主导、社会参与、属地管理、原地保护、科学管护的古树名木保护管理机制，逐棵落实古树名木管护责任单位、责任人，强化监督、培训和指导。有关部门要根据职责范围，

做好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工作。

二、完善保护管理措施。各地要及时掌握古树名木保护现状，加强古树名木资源调查和挂牌管理，全面推进“一树一档”“一树一策”。强化古树生境改善，持续推进濒危、衰弱古树抢救复壮，落实防火、防病虫害、防雷击、防破坏各项措施。加强资金保障，鼓励通过社会捐资认养、技术和志愿服务等方式参与古树名木保护。强化科技支撑，加强对国槐、皂角、侧柏等中原特色古树名木基因资源的保存利用，积极推广应用科研成果，提升保护成效。

三、防范打击破坏行为。有关部门要深化协作配合，强化违法举报信息共享、案件会商、行刑衔接。持续开展联合执法和专项整治，依法严厉打击非法移植、采伐、毁坏、售卖古树名木及破坏古树名木生境等违法犯罪行为。严禁违规在划定古树名木保护范围内挖土、堆物、建房、采石、硬化土地和利用古树名木搭建各类设施，依法做好建设项目避让古树名木相关工作。

四、加大保护宣传力度。充分挖掘古树名木的文化价值与社会价值，采取多种形式，广泛开展宣传教育。普及古树名木保护知识和法律法规，讲好古树名木故事，弘扬古树名木文化，及时总结推广古树名木保护管理的好经验好做法，不断增强公众保护古树名木的主动性和自觉性，推动形成全社会关心、支持、参与

古树名木保护的浓厚氛围。

此令。

楼阳生

河南省第一总林长

王凯

河南省总林长

2024年10月26日

河南省林长办公室